类别：A类

汉中市财政局

签发人：刘永强

汉财建函〔2026〕16号

对市六届人大七次会议第232号建议的答复函

陈琳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破解地方配套资金瓶颈全力保障“十五五”基础设施项目顺利落地的建议》收悉。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关于创新资金保障模式、减轻县级配套压力方面

2026年是“十五五”规划的开局之年，从国家层面看，今年中央预算内投资安排7500亿元，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1.3万亿元（其中8000亿元支持“两重”项目建设）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拟安排4.4万亿元，新型政策性金融工具发行8000亿元，各类政策性资金梯次投放、叠加赋能，为我市“十五五”基础设施项目建设提供了有力的资金保障。近年来，我局始终将争取中省政策性资金作为财政工作的重中之重，密切配合各行业主管部门，紧紧围绕国家政策措施，做好各类政策性资金项目的组织申报，持续

提升项目申报质量。同时，会同市发展改革委积极向省财政厅、省发展改革委建议提高对我市中省资金支持比例，减轻市县级配套压力。

二、关于强化市级统筹整合、构建一体化资金支撑体系方面

2024年以来，我局持续强化财政资金统筹与政策协同，成立争取资金工作专班，围绕“两重”“两新”“六张网”项目建设，通过积极争取上级资金、优化政府债券支持、统筹整合本级财力等措施，集中财力保障交通、市政、水利、环保、新基建等重点领域项目建设，为汉中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资金保障。2024年—2026年上半年，全市共争取超长期特别国债26.43亿元，支持93个项目；争取中央预算内资金35.53亿元，支持295个项目；发行一般债券47.17亿元，支持916个项目；发行专项债券57.03亿元，支持84个项目；下达市级专项资金1.2亿元，支持100余个项目。

三、下一步工作措施

下一步，我局将立足财政职能，聚焦“十五五”基础设施项目资金保障工作，主动跟踪国家政策性资金最新动向，积极配合市发展改革委、市交通运输局等部门争取更多资金支持我市项目建设，并进一步完善市级资金统筹协调机制，推动项目、资金、政策精准匹配，为努力把汉中建设成环境优美、绿色低碳、宜居宜游的生态城市贡献财政智慧。

以上答复如有什么意见，请与我局联系。感谢您对财政工作

的关心和支持，希望今后继续支持财政工作。

汉中市财政局

2026年8月27日

（联系人：刘旭，电话：2522677）

抄送：市人大常委会人代选工委，市政府督查室。